

## **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 11 名。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1、关于聘任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聘任张五星先生为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，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 2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

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临 2017-014 号）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七日